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111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定期會議紀錄

壹、時 間：111 年 10 月 18 日下午 1 時 30 分

貳、地 點：本府 301 會議室

參、主 席：黃召集人建華

肆、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紀錄：李慧美

伍、主 席 致 詞：(略)

陸、上次會議紀錄確認及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如會議資料，附件 1)

主席裁示：洽悉。

柒、工 作 報 告：

一、性別主流化工具年度執行成果案：

(一)性別主流化工具—執行成果表：(如會議資料，附件 2)

1. 黃委員翠紋：

性別意識培力部分，本年度受訓比率較前一年減少的原因？建議將(尚待)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課程之場次及預計參加人數加計填列。

2. 秘書室：

上半年度會議資料為前一年(110)全年度資料，本次會議資料為 111 年度執行成果僅為 1-9 月資料。惟經本局人事室統計截至目前，本局性別意識培力受訓比率已達 100%。

3. 于參議建國：

地政局資料填寫詳細，建議可增加與前一年度同期數據做比較，更易對照差異。

主席裁示：

請秘書室年度第 1 次(上半年)會議資料，將去年執行成果較前一年度增減情形說明。第 2 次(下半年)會議資料，再與前一年度同期數據比較增減情形。

(二)性別主流化工具—統計指標：(如會議資料，附件 3)

1. 吳委員宜臻：

建議統計指標項次 6、桃園市測量助理之性別人數，從性別統計角度，

或是在論述性別職業隔離的概念裡，可將測量員一併統計，以利觀察地政局有關測量業務男女性別分配的比例以及與中央分析的對比。甚至可分析測量專業人員的流動、行政機關的作為與措施。另就項次第 27、地政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未婚同仁之性別人數的性別議題，應關心單位未婚或已婚是否有無不利於婚姻職場家庭的因素，經由分析改善性別平等的環境，給予員工更好的工作環境。

2. 吳委員澍源：

有關本科「測量助理之性別人數」，數據包含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及本局測量助理的男女性別人數，後續將技士、技佐及內業、外業男女性別人數統計，呈現本局及各所完整數據。

3. 黃委員翠紋：

統計資料越詳細，越可呈現工作內涵。項次 5、大陸地區人民在台取得或移轉不動產人數，歷年統據數據不高，是否有繼續統計之意義。另項次 27、地政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未婚同仁之性別人數，建議將已婚人數一併列入統計，可了解本局同仁整體婚姻狀況，並建議辦理婚友聯誼。

4. 彭委員佳雯：

項次 5、大陸地區人民在台取得或移轉不動產之性別統計，主要考量兩岸的特殊關係，大陸人民取得不動產需陳報內政部，審查條件非常嚴格。持續統計，可探討其取得原因及需求。

5. 劉委員雅玲：

市府每年均辦理未婚聯誼，惟本局所屬同仁參與意願不高。新增統計項次 27、未婚同仁之性別人數係將未婚、已婚人數性別統計，作為本局及所屬內部未婚聯誼的參考依據。另補充說明項次 25、業務助理之性別人數，本局業務助理預算員額 11 人，所屬地政事務所預算員額 267 人，111 年 8 月在職人數合計為 270 人，業務助理工作是協辦性質，無需從事外業工作。

主席裁示：

照案通過。

二、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辦理情形案：(如會議資料，附件 4)

主席裁示：

政策方針八，本局所屬地所新增退休同仁擔任測量志工，只有男性志工，請進一步分析原因，以建立長期觀察趨勢。

捌、討論議案：

一、委員會成員任一性別比例達成 40%落實情形及未達 1/3 之改善及辦理情形：(如會議資料，附件 5)

主席裁示：

請業務科室於明(112)年委員會任期屆滿，於遴選委員時須特別留意委員性別比例，以符合目標。

二、111 年性別分析：楊梅及新屋區購置不動產族群分析—以性別及生活圈劃分之統計(如會議資料，附件 6)

1. 李委員淑貞：

楊梅地區房地產價格親民，吸引大批外來族群前來購屋。據統計，首購族群的比例相當高。楊梅頭份高架道路預計 2027 年南下全線通車，2030 年北上全線通車，預期未來楊梅房地產相當有可為。

2. 黃翠紋委員：

分析資料相當清楚，可作為未來施政參考。另有關共同持有，如何計算取得之性別人數？

3. 曾健瑋課長：

共同持有部分，權利人數大於 1 的部分不予計算。

4. 吳宜臻委員：

圖 11 顯示購置 1 房之女性比例高達 57.24%，建議分析資料可適度推論購屋之動機或引用有觀察到性別差異現象的學術研究提供參考。可補充女性在經濟情形穩定下購置不動產的動機、目的，與分析內容的前後呼應。

主席裁示：

本案照案通過。

三、結合企業、民間組織或鄰里社區共同推動具性別平等計畫、措施：「守護祖產，全面出擊 3.0」—贈與繼承不分男女生，撫養父母不分子女婚不婚（如會議資料，附件 7）

1. 吳委員宜臻：

標題「守護祖產，全面出擊 3.0」—贈與繼承不分男女生，撫養父母不分子女婚不婚，其中副標題「撫養父母不分子女婚不婚」於計畫未提及，容易讓計畫標題模糊，致目標不明確。建議在前言先予敘明，另可依內政部推動目標設計問卷，作為初步觀察依據。

2. 彭委員佳雯：

本計畫年長者雖知道繼承或是贈與男女都有權利，但往往在分配不動產之際仍會受限傳統觀念之束縛。所以要破除這個觀念，還是需要有一段時間。另副標題「撫養父母不分子女婚不婚」是配合內政部今年的政策目標，依委員建議修正計畫內容。

主席裁示：

照案通過。本項業務，地籍科非常用心，投入相當人力持續與各地政事務所辦理守護祖產宣導活動。

四、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執行成果：111 年桃園市政府地政局所屬中壢地政事務所『與里同心·與齡同樂』樂齡里民地政業務宣導計畫-里民齊參與·性平非標語（如會議資料，附件 8）

1. 陳委員振南：

中壢所「與里同心·與齡同樂」樂齡里民地政業務宣導計畫，活動辦理後發現男性對不動產議題較關注，但對參與活動意願偏低；女性則是對自身不動產權利重視程度偏低。分析亦發現，男性長者退休之後較喜歡待在家裡，不喜歡求助他人，對伴侶有較高的依賴程度。女性長者退休之後反而更加獨立、有自信，喜歡參加公眾的活動。本所宣導前透過各種方式提倡攜伴參加，以及設計問卷調查，以了解民眾希望提供何種不動產業務的資訊。

2. 吳委員宜臻：

在貳、問題說明部分，引用「英國國際壽命研究中心與老年慈善機構-

獨立老年的研究」，建議加入全國社會參與性別之統計資料，與桃園市社會參與的狀況跟分佈做觀察比較。另鼓勵攜伴參加的誘因，可以在檢討成效時提及。

主席裁示：

照案通過。

五、性別影響評估

(一)非重大施政計畫：桃園市優良地政士獲獎人員性別之探討(如會議資料，附件 9)

吳委員宜臻：

肯定本篇性別影響評估所做的分析，內容豐富提供性別比例差距之數據，內文涵蓋全國地政士公會及桃園市地政士公會。

主席裁示：

照案通過。

(二)重大施政計畫：地籍圖重測(如會議資料，附件 10)

1. 吳委員澍源：

本科辦理之地籍圖重測服務對象為重測區土地全部的所有權人，不因性別而有不同的作業方式，故計畫以內部工作人員做性別分析。經觀察女性同仁在外業工作時體力表現與男性同仁相當，以及女性同仁於外業工作不會有較不方便之問題，也觀察到女性同仁在工作態度上的耐心與細心也都有很好成效。故不論男性或女性測量同仁，均表現良好。

2. 吳委員宜臻：

本計畫受益者為重測地區範圍內之全部土地所有權人，無建置性別相關統計資料，故以業務參與人員之性別統計評估。本性別影響評估內容尚屬完整。

主席裁示：

照案通過。

玖、臨時動議：無。

壹拾、散會時間：下午 17 時 30 分。